

关于泉州晋江国际机场边检出境查验现场设施升级改造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函
(招标编号: QZZB【2023】131号)

一、内容:

各潜在投标供应商:

现对招标编号为“QZZB【2023】131号”,项目名称为“泉州晋江国际机场边检出境查验现场设施升级改造项目”的招标文件作如下澄清:

- 1、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招标项目说明及要求7.1”修改为“7.1 中标方需承诺在合同签署 60 天内完成系统整体的安装部署并实现试运行”。
- 2、招标文件的其它内容不变。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泉州晋江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室。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泉州晋江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泉州市晋江市和平中路 118 号

联 系 人: 庄先生

电 话: 0595-82669211

电子邮件: 3213595335@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海星街 100 号东海大厦 B 栋 23 层

联 系 人: 陈清霞、黄针蓉

电 话: 0595-28161888

电子邮件: qzzbxzx@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黄针蓉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